

# 长治市教育局

长教办函〔2022〕114号

## 长治市教育局 关于组织推荐参加“山西省教育厅举办山西省 第二十二届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 线上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直有关学校：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举办山西省第二十二届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线上活动的通知》安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活动以“实践·探索·创新”为主题，通过开展项目活动，引导师生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程序设计、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手段，开展基于多学科、创新性的探索实践活动。

### 二、活动对象

全市普通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 三、活动内容

活动设置“数字创作”、“计算思维”、“科技实践”三大类项目。各项目设置、作品形态界定、作品作者与指导教师限额依照附件相关要求。

## 四、报送要求

### 1. 报送名额

报送名额已在预通知公布

### 2. 报送方式

各县、区，市直各学校须进行选拔推荐，分别填写各项目推荐名单（依照附件相关附表），统一报送。

一级文件夹：分别命名为参评项目名称

二级文件夹：分别命名为具体项目设置名称

三级文件夹：分组别命名为小学、初中、高中。

四级文件夹：命名为作品名称，内含“作品、源文件、资料”三个文件夹，其中“作品”文件夹中的作品文件必须确保能够运行，“源文件”文件夹放作品源文件，“资料”文件夹放“学生参评作品登记表”、“作品创作说明”等。

## 五、参赛资格审定

如有以下情况，取消本届活动参与资格，情节严重者取消学生和指导教师1-3年参与资格，并通报相关教育部门及所在学校。

1. 有政治原则性错误和科学常识性错误的作品。
2. 作品中非原创素材及内容过多，且未注明具体来源和出处。
3. 存在指导教师代替学生完成作品制作的情况。
4. 不符合作品形态界定相关要求的作品。
5. 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望各县、区，市直各学校积极做好组织与初评工作，于2022年4月26日前，以县、区为单位将参赛作品统一报送至长治市电化教育中心。

联系人：郭艳丽

联系电话：0355-2058505

邮 箱：czsdj001@163.com

附件：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举办山西省第二十二届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线上活动的通知



(此件主动公开)